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9 号），公司获准向 8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190,795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72 元/股。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20,000,000 元变更为 127,190,795 元，总股本由 120,000,000 股变更为 127,190,795 股。

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修订情况

基于前述事项，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对《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7,190,795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2,0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127,190,795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条款的修订最终以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版本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变更登记备案的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变更登记或备案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期限延长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